证券代码: 837522

证券简称: 能信科技 主办券商: 东吴证券

四川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, 修订对照如下: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四条 公司住所:中国(四	第四条 公司住所:成都市高新区天晖中街 56 号
川)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	1 栋 12 层 1222 号
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480 号	
科技孵化园 9 号楼 4 栋 2	
楼。	
第一百五十八条	第一百五十八条
(八)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	(八)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其他工作。
系的其他工作	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的,
	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,并对异议股东作
	出合理安排。其中,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,控股
	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当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

施,提供现金选择权、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;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,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当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,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赔偿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: 是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:中国(四川)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480号科技孵化园9号楼4栋2楼。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: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晖中街 56 号 1 栋 12 层 1222 号。

除上述修订外,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,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- 1. 为了降低管理成本,加强员工凝聚力,集中办公场地,同时结合公司实际,公司新租赁办公室,需要对公司注册地址进行变更。
- 2. 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三条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第二十八条的相关规定,对公司第一百五十八条进行调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四川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2年4月26日